

郑州地理

藏书与散书

江舟

古人爱读书，也留下了很多读书、藏书的故事。清代诗人袁枚，自幼爱书，但家境贫寒，无力购书，只好向别人借书阅读，自然少不了受人的白眼和冷落，饱尝了读书人的艰苦和辛酸。后来袁枚做了官，可以随心所欲地买书了，藏书竟达40万卷，这在当时是非常可观的。袁枚在小仓山房筑“所好轩”藏书，并写了一篇《所好轩记》，表达了自己对书籍的喜爱之情。

袁枚早年的借书经历，使他领悟了许多有关书籍的道理。他发现藏书的并非都是读书人。“子不闻藏书者乎？七略、四库、天子之书；然天子读书有几？”于是，便发出了“书非借不能读也”感慨。看了别人的眼色，花了九牛二虎之力勉强借来的书，总是格外珍惜，担心来不及看完主人就要索回。于是全神贯注，勤于记诵，所以印象深刻，得益颇多。相反，如果这本书是自己的，就没有这种紧迫感了，总觉得什么时候都可以拿来读，将其扔在一旁，束之高阁，时过境迁，往往就再也没有去读它的兴趣了。这种体验，大概每个读书人都曾有过，但是袁枚结合自己的经历，进行一番形象地描述之后，更能引起大家的共鸣。

藏书不读，不如不藏。书确实是每个读书人最大的财富，但是这种财富指的是精神形态而非物质形态。比起那些一心想给后代留下万贯家财的地主老财，以藏书传世应该是风雅之举了，但是这种风雅仍然只是形式而已。至于那些藏书者给子孙订立“藏书及借书不孝”，更是几乎泛滥。袁枚藏书不以书多为炫耀，更不认为这些书便是他一人所有，期望子孙相传。相反，乾隆开四库馆，面向全国访求天下异书，袁枚就献出了不少珍本秘籍。平日朋友相借，他更是慷慨允诺。这样，所藏之书，而去之八九。于是，他又写了一篇《散书记》，记述了他散书的感受和态度。“天下宁有不散之物乎？要使其散得其所”。当书籍归己所有，往往弃之一旁，不认真研读。当他人欲求书，自己将与书分手之时，便会觉得这本书还是很有价值的，很值得一读。所以，每散一本书，都会有依依不舍之情。于是，便先日夜攻读，将其精华内容记在心中，甚至摘抄下来。这样，虽然书籍已经转于他人，但是自己则是真正拥有了它。

如果说藏书、借书之感受大家都曾经经历过，那么“散于书转于己”则不是每个人都能感受到的。袁枚爱书之真切，深谙读书之味，同时也展示了他豁达豪爽的性格，确实是一位可敬可叹的读书人。

走进“世外桃源”

侯发山

种大自然与现代文明融为一体的美。难怪，有那么多的郑州人、洛阳人来此避暑、度假。其中一个游客说，较之喧嚣的城市，这里更像是世外桃源。这里所有的东西都是天然的，连空气都是城里人拿钱买不到的宝贝。经济飞速发展的时代下，人们的生活越来越远离大自然，开始生活在键钮和指令之中，多元化的大同时代，人们寻求精神家园的渴望凸显，留住乡愁的情怀促使人们能从生活世界的另一端——乡村中，去找回花木阳光，清水绿山。而“石居部落”刚好满足了人们的这种欲望。

参观完“石居部落”，我和朋友沿着宽敞的公路一路盘旋，然后穿越一个隧洞，来到了黄家山的后山。前山还是艳阳高照，闷热闷热的，一进入后山，像是进入了一个凉爽的世界。茂密的植被遮天蔽日，只有零星的光线从枝叶的缝隙露下来。这里像是原始森林，有参天的大树，也有低矮的植物；有的立在岩石上，有的挂在悬崖边，尽管没有肥沃的土壤，依然昂首蓝天，枝繁叶茂。让我感慨的还有路边的那些叫不出名字的小花小草，有的像红色的小灯笼，有的像紫色的小星星，不管有没有人欣赏，不管环境多么恶劣，依然尽情地绽放。一条清澈的小溪，顺着小路时隐时现，潺潺作响，那样的清脆，那样的纯净，那样的天然，让人忍不住闭目去倾听。走到一个开阔处，我看到两棵树木间吊着一个吊篮，一端躺着一个熟睡的孩子，一端一个男孩随着晃悠的吊篮在摆动着自己的身体，一副很享受、很快乐的样子，旁边的石头上坐着他们年轻的爸妈，两个人捧着一本书，在静静地阅读。我突发奇想，这个山头为什么叫皇家山？莫非是当年哪位皇帝到此一游被后人命名的？还是哪个皇帝钦定的“后花园”？这里距离古都洛阳、开封不远，也不是没有可能的。

原路返回时，穿越那个隧洞时，通过导游的介绍，我才知道，这个隧洞是个有故事的隧洞。北庄村受岩层地质影响，水资源严重贫乏。为彻底解决缺水问题，2005年当上支部书记的杨小周走遍了北庄的沟沟坎坎，终于在皇家山后的滴水沟找到了稳定的水源，决定打洞引水。随即，质疑和议论铺天盖地而来——工程需要耗费大量人力、物力、财力，粗略一算大概要500万元，你从哪里筹措建设资金？就靠你从上头争取来的那20万？以前多次都没打成，你杨小周就能行？面对普遍质疑，

杨小周没有打“退堂鼓”，以壮士断腕之气概，带领党员干部上山了。为了给引水工程集资，他把妻子打工挣的3000元钱捐了，之后又瞒着妻子卖掉自家的3000斤粮食，将所得的3000元钱全部捐到了工地上，又以个人名义贷款2万多元支援工程建设。没钱外出办事，他用妻子卖头发的120元钱当路费。过年时，他杀了自家喂的两头猪，犒劳大家。工程开工后他就再也没有领过工资——全都用到了凿洞引水上。在开辟通往引水隧洞的道路时，正值乍暖还寒的初春，为保证施工进度和人员安全，在31天的工期里，他背着被子在清冷的山风中坚守了27个夜晚……从2007年12月到2009年9月，历时21个月凿通一条长达916米的引水山洞，圆了北庄人多年的吃水梦。

中午在“石居部落”就餐的时候，我们有幸邀请到了杨小周，他一副敦厚的样子，少言寡语，普通得不能再普通，平凡得不能再平凡。如果你不认识他，绝不会想到他会上中国好人榜，会是河南省十大“最美村官”。

我想，这就够了。北庄有杨小周，有“石居部落”，有皇家山，足以不负“世外桃源”的盛名。



依山傍水(国画) 曾国荣

草色清浅

葛亚夫

东风微醺，小雨如酥，种子“酒足饭饱”，懒洋洋地伸个懒腰——春天就露出“马脚”。从春到冬，要走很远，但从冬到春，也就种子转个身的距离。人生如梦，草又何尝不是呢？“冰雪融化，种子发芽。”这么多年来，我记住的仍是孩提时课文里的《春天》。小童年年如约，但我回不去了。一花一世界，一草一世界。那些草儿才是春天最虔诚的朝佛者。

我在乡野长大，见过很多生命的诞生，孩子、牲畜以及草木。我的好奇和热情只会招来大人的嫌弃，能插上手的，也只是给草儿“接生”。生命的孕育都很相像，哪怕只是一棵草。东风，解冻，浇水，松土，拂去压力。然后，你心急如焚地等，它却羞答答地走走停停。是贪食泥土的温暖？还是恐惧未知的世界？没人知道，草也有自己的心思，暗自打着“小算盘”。

草的形态各异，那是后天的“成就”。初生时，它们并没有区别，都小心翼翼地探出草尖。或许，小草也很害怕，又不会孩子一样啼哭，所以才用最锋利的部位与世界对话。春风和煦，阳光温暖，它们很快与春天打成一片。那浅绿嫩黄，也成为初春最温馨、动感的色彩。

根据初生的形态，植物学把草分成两类：单子叶和双子叶。这种分类很生硬，我还是喜欢母亲的分法。那削尖脑袋、急吼吼上长的（单子叶），是男草，就像我，长得快，却是须根，心浮气躁，讨人嫌；那慢条斯理、伸出一双手的（双子叶），是女草，就像姐姐，长得慢，但脚踏实地，招人爱。

春天也是一个家，或讨人嫌，或招人爱，草儿都是清澈的孩子，及时唤醒了春天。

人生一世，草生一春。乡人用“见风长”形容孩子长得快，这也适于草。有快，有慢，那抹烟绿便有了层次和缜密感，春天也多了空间和内涵。草长春色浅。因为浅，才有期盼；因为浅，才有可塑性。生命的蓝图，都是从人深入，深入浅出。人生如此，草生亦然。

韩愈的《早春》写道：天街小雨润如酥，草色遥看近却无。春天是草儿的“天堂”，小雨如酥，母亲的乳汁般，小草怎能不“见风长”！于是，遥看近却无。为什么？这是草的小把戏。女草羞赧，男草顽皮，一个羞涩地躲，一个顽劣地跑，你当然抓不到，近不得。

朱自清说：“小草偷偷地从土地里钻出来，嫩嫩的，绿绿的。”不是这样！是春光乍泄，怎么算“偷”呢？春天到了，小草也要上学了。惊蛰的铃声响起后，它们陆续赶过来。交头接耳，议论纷纷，吸留着露珠，蘸着阳光，歪歪斜斜地勾勒出“嫩嫩的，绿绿的”春天。

“豆蔻梢头春色浅。新试纱衣，拂袖东风软。”草儿起床了，换上新衣，换好心情。或羞涩，或顽劣，那些不谙世事的草儿，都是春天呀呀学语的样子。

诗路放歌

遥寄远方(外一首)

游新苗

风挥一挥手
一个季节就此作别
那一年的约定已被遗忘
我开始在每一片叶子上写信
在睡不着的深夜里奋笔疾书
写满山川 麦田 河岸

点和线太过细腻
容易在记忆的筛网里被过滤
还是淡化成片 and 面吧
或许能留下些许羁绊
往事随手涂抹 雕饰成抽象画
而后一锤钉在墙上

春

有人在窗外
吹了一夜的
口哨
然后
玉兰 蜡梅 迎春
都醒了

八千米的高度一切静止
湖泊像碎了的镜子零星散落
随手捻一片当邮票
遥寄远方
只有把相思托付给飞鸟
它一路向北
穿越云层、雾霭
忘却疲惫、疼痛
耳畔只有风声

百姓记事

那些朴素的生活片段

殷亚平

果子，朋友都会拍了照片分享过来，并信誓旦旦地说，一定把最大最美的一颗留我享用。听了她的承诺，仿佛木瓜的清香已经隔着手机屏幕传递过来。

转眼到了冬日，朋友忙我也忙，一直没有机会见面。第一场大雪的那个寒夜里，我独坐窗前，看窗外雪花飞舞，百无聊赖中想起旧事，便假意生气那个违了诺言的人。过了好大一会儿，不见朋友有什么动静。正疑惑间，瞥见手机屏幕亮了一下，只见一张木瓜的照片静静躺在天蓝色背景里。木瓜依然不失饱满模样，黄色果皮上还覆着一层透明冰晶，大概刚从枝头凋落不久。其时朋友早已钻进被窝，零度左右的天气，室内

又没有暖气，不知道她是如何冒着寒冷去雪地里捡拾木瓜的。

《诗经》中说：“投我以木瓜，报之以琼瑶。匪报也，永以为好也！”所谓的知己就是，无论对方在哪里，彼此间永远都会有一份情愫熟悉且顽固，它就像一个高级定位系统，一头连着朋友，一头连着自己，然后任岁月缠绕编织成琐碎生活中最美好的回忆。

前段时间，环卫工人奋战了一个多月，铲车、吊车、三轮车、铁锹、扫帚齐上阵，把贯穿这座城市河底的淤泥清理了个底朝天。河道干涸的那段日子，隔三岔五的，我会弃了单车，在河边公园里穿行，有时就直接从河的这岸上下下

宋书恩苦笑说：“我还有脸回母校？至今，包括老师同学，我也就跟你自己有联系。高上，你一定不要向老师同学透露我的信息。这辈子的书，我无颜见母校老师同学了。”

“都过去这么久了，再说你也该放下了。”

宋书恩再次摇摇头，苦笑说：“放下？我能放下吗？每每回忆起那个夜晚，我的心都会颤抖，放下？这辈子恐怕我都放下了。”

在高上面前，宋书恩的内心充满了自卑。在高中，除了云丽霞，他几乎没有一个特别要好的同学，而出事后的落差，更使他无地自容。内心深处，在他逃离后就与母校隔山隔水了，如果不是与高上的邂逅，这辈子也许真的会与母校和同学们断绝来往。然而，随着时间的流逝，随着自己人生道路的变化，他越来越感觉自己母校的思念与牵挂是那么强烈。这时候，高上成为他与母校联结的一个纽带。

保持与高上联系，宋书恩还有一个想法，高上学的是中文，将

来会分给与文学有关的单位。而自己喜爱文学，肯定有用得着他的地方。

与高上分手时，宋书恩拿出三百块钱，说：“马上就要毕业了，事多，分配工作也需要活动吧，经济上有什么困难给我说。”

高上百般推辞，他跟宋书恩并没有太深的交情，怎么肯接受这样的馈赠。宋书恩一脸的真诚，说：“高中我就你这个同学学了，就算借我的书吧？”

如此，高上才收下钱，与宋书恩拥抱了一下，说：“老同学，不说了，我记在心里呢。”

后来，高上通过努力留到河北省省城，分到了新闻出版部门，为宋书恩帮了很大忙，成为他人生中的“贵人”。

22

1988年春节，宋书恩带着新婚不久的吴金玲回老家。作为新媳妇的吴金玲，肚子里已经有宋书恩播下的种子，如果不是棉衣的遮盖，定会露形毕露了。

大年初一早起，在爹的带领下，宋书恩与吴金玲挨家挨户地给五服以内的本门自家长辈磕头。磕

头的见面礼少得让吴金玲有点受不了，除了嫡亲的大爷、叔叔给了十块钱，其他的都是五块三块，好几家给的都是一块。宋书恩偷偷地告诉她，这是礼节，再少也得磕。

因为是新媳妇，婚礼又没在村里办，年轻人、半大孩跟了一大群。爹从沙源回来给爷爷奶奶说书娶了个好媳妇，爷爷奶奶就把这个信息在大街上广泛宣传。吴金玲就成了金家村新媳妇中的尖子，大家争先恐后来一睹她的芳容。

在围观的人群中，宋书恩再次看到了傻改柱和他的傻媳妇老白，不说了，我记在心里呢。”

有人问：“改柱你还是个大帅哥哩，哪有大哥哥那样看兄弟媳妇的？”

傻改柱笑笑说：“我是个傻子，谁跟我一样啊。”

连载



人群发出一片哄笑。宋书恩想，这傻改柱的很多傻话，听起来倒一点也不弱智，还蛮有些哲理。

爹对宋书恩说：“别看改柱傻，每年大年初一都知道领着媳妇挨家挨户磕头拜年，弄一大包核桃、糖果。”

正月初三，宋书恩在家里搞了一个小范围的同学聚会。中午，爹把酒席张罗好，马平川与邢梁早早地赶到。因为一个村，宋书恩对他俩的情况基本清楚。马平川从师专毕业，分到柳青县三高成了一名政治教师。邢梁在参军的第二年考上了军校，如今也毕业返回原部队，成了一名见习军官，过了见习期，就能扛上一杠一星的少尉军衔了。

焦楚扬领着媳妇抱着孩子来到宋书恩面前的时候，他大吃一惊。两年多没联系了，他连孩子都有了。

焦楚扬已经在乡政府办公室干临时工一年多了。因为他在地区报纸上发点豆腐块火柴盒的新闻稿，加上还喜欢给市报省报写点读者来信反映当地的一些阴暗面，不光在全乡小有名气，也给乡领导带来了一些麻烦。党委书记一句话：这个年轻人会耍笔杆子，得把他弄到乡里来耍，不能乱耍。焦楚扬糊里糊涂就被“招安”了，在乡政府办为乡里唱起了赞歌，还兼写公文信息，再也不乱写读者来信了。

真正走向社会，在生活的

压力下，同学之间逐渐减少联系，甚至断绝联系，是人生的大趋势。宋书恩这时候才意识到，友谊在生活面前真的太无足轻重了。

“焦楚扬，你太不够意思了吧？结婚生子都不给我说。”宋书恩把焦楚扬的儿子抱在怀里左看右看，“你不是比我才大一个月，结婚证咋领呢？”

焦楚扬笑道：“没领结婚证啊，这有啥奇怪的，咱这都这样，先举行婚礼，该生孩子生孩子，等够年龄了再去领结婚证。”

宋书恩又吃了一惊。他一直对自己结婚的年龄耿耿于怀，因为年龄不够几次推辞何玉凤提出的结婚要求。当初要是不顾及年龄跟她结了婚，哪有后边的移情别恋，或许也会像焦楚扬一样有孩子了。

穿着军装的邢梁雄赳赳气昂昂的样子，显得特别潇洒帅气。几个同学坐在一起，只有焦楚扬显得有点土头土脸。几年下来，焦楚扬身上的锐气与棱角几乎被洗刷得无影无踪。

四个人中，宋书恩从在高中时的一号位置，变换到四号，

现在最多也只能算三号。马平川在初中学习平平，甚至就没有过考大学的想法，后来竟是那般的顺风顺水，鲤鱼跳龙门，有了找对象也能挑挑拣拣的资格，掌握主动权了，而他身上当初的死板木讷也找不到了，多了几分才气，人似乎也变顺眼了。邢梁走的算是农村青年跳出农门的第二条路，高考落榜能幸运地到部队“曲线救国”，成为一名英姿飒爽的军官，将来转业也是国家干部了。焦楚扬虽然身份还是个农民，但去了乡政府大院，还在乡政府的心脏部位工作，为乡政府首脑摇旗呐喊，也算土鸡变孔雀了，挺令人眼热的。宋书恩应该与焦楚扬的状况差不多，都是农民身份，都没有名分。他比焦楚扬好的地方，是工资高，工厂里没有公派正式工，地位都一样，没有低人一等的感觉。焦楚扬也有比他好的地方，那就是工作的场所属于领导机构，属于上层建筑，虽然在政府大院里有低人一等的感觉，而在大院以外的外人看来也挺风光。